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志彪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